

B00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B005版)

四、金融财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孝感公司“十四五”期间基建项目增加,融资需求较大,公司与国能财务签订的《金融财务协议》及《金融服务补充协议》对存续、贷款类关联交易无法满足后续正常经营所需。经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国能财务重新签订了《金融财务协议》(具体见详尽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115)。

根据新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三年),国能财务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直接借款、票据承兑、保函、非融资性保函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200亿元,国能财务购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每日常余额不高于40亿元(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金融财务协议》)。

五、风险评估情况

为进一步可能降低本次关联交易的风险,公司正在调查核实,核实的基础上对在国能财务存、贷款的关联交易情况

进行了评估,每半年公布一次。公司与国能财务根据双方关联存款等金融财务风险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风险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根据新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三年),国能财务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直接借款、票据承兑、保函、非融资性保函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200亿元,国能财务购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每日常余额不高于40亿元(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金融财务协议》)。

六、风险评估情况

为进一步可能降低本次关联交易的风险,公司正在调查核实,核实的基础上对在国能财务存、贷款的关联交易情况

进行了评估,每半年公布一次。公司与国能财务根据双方关联存款等金融财务风险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风险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根据新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三年),国能财务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直接借款、票据承兑、保函、非融资性保函合计每日余额不高于200亿元,国能财务购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每日常余额不高于40亿元(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金融财务协议》)。

七、当年年初至被披露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公司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6257亿元。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前,公司累计12年内已发生未达披露和豁免披露的关联交易如下:

所涉单笔关联交易	关联方	标的金额(万元)	内容	日期
国能长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集团有限公司	6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汉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汉能)有限公司	2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安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安能)有限公司	2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新能)有限公司	1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河南)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河南)新能有限公司	2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新疆)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新疆)新能有限公司	6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河南)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河南)新能有限公司	1,367.02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河南)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河南)新能有限公司	1,0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贵州)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贵州)新能有限公司	2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200	销售商品	2025年11月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630.8	接受劳务	2025年12月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160.6	采购商品	2025年12月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山西)新能有限公司	202.6	接受劳务	2025年12月
		5,889.02		
合计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周忠、周海、汤海青对本次关联交易事宜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议案经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该议案经公司于2025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经公司